

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：約翰一書 4:12-21

1. 約翰一書 4:12-21 v12 從來沒有人見過 神，我們若彼此相愛，神就住在我們裡面，愛他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。v13 神將他的靈賜給我們，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他裡面，他也住在我們裡面。v14 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；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。v15 凡認耶穌為 神兒子的，神就住在他裡面，他也住在 神裡面。v16 神愛我們的心，我們也知道也信。神就是愛；住在愛裡面的，就是住在 神裡面，神也住在他裡面。v17 這樣，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，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。因為他如何，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v18 愛裡沒有懼怕；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。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，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。v19 我們愛，因為 神先愛我們。v20 人若說我愛 神，卻恨他的弟兄，就是說謊話的；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，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 神。v21 愛 神的，也當愛弟兄，這是我們從 神所受的命令。
2. 出埃及記 33:20 他又說：「只是你不能看見我的面，因為沒有人看見我還可以存活。」
3. 提摩太前書 6:16 就是那獨一不死、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，是人未曾看見，也是不能看見的。願尊貴和永遠的權能都歸給他。阿們！
4. 約翰一書 4:4 小子們哪，你們是屬 神的，並且勝了他們；因為那在你們裡面的，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。
5. 約翰一書 3:21-22 親愛的，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，在 神面前就可以坦然無懼了。並且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從他得著；因為我們遵守他的命令，行他所喜悅的事。
6. 以賽亞書 43:1-6 雅各啊，創造你的耶和華，以色列啊，造成你的那位，現在如此說：「你不要害怕，因為我救贖了你；我曾提你的名召你，你是屬我的。你從水中經過，我必與你同在，你渡過江河，水必不漫過你；你在火中行走，也不被燒傷，火焰必不燒着你身。因為我是耶和華你的 神，是以色列的聖者你的救主；我使埃及作你的贖價，使古實和西巴代替你。因我看你為寶貝為尊貴；又因我愛你，所以使人代替你，使萬民替換你的生命。你不要害怕，因我與你同在；我必領你的後裔從東方來，又從西方召集你。我要對北方說，交出來！對南方說，不可扣留！要將我的兒子從遠方帶來，將我的女兒從地極領回。
7. 啟示錄 22:20 證明這事的說：是了，我必快來！阿們！主耶穌阿，我願你來！
8. 約翰一書 3:23-24 神的命令就是：我們要信他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並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。遵守 神命令的，住在 神裏面，而 神也住在他裏面。從這一點，我們知道 神住在我們裏面，這是由於他所賜給我們的聖靈。

講道題目：神的內住

講道牧師：王天健牧師

前言：

今年初我們一家去休士頓的幻覺博物館，裡面展現很多可以來混淆人類視覺的手法，並且也說明人類眼睛看到的其實和實際有極大的出入。所以有的時候我們的視覺也可能被誤導的。親眼見的不一定就完全準確。眼見為憑不是百分百的可靠。

使徒約翰在第四章開頭特別提到分辨 神的靈和敵基督的靈。所以確定自己認識 神很重要！認識 神的關鍵就是彼此相愛，因為 神先愛我們，差祂的愛子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贖罪祭，在十架上替我們受死。愛是分辨聖靈與邪靈的關鍵。今天的經文約翰一書 4:12-21(經文一)，從人的角度，我們認為耳聽為虛；眼見為憑。分辨和認識真偽的第一個要素就是有沒有親眼的見證。但是，約翰一書 4:12(經文一)就說「從來沒有人見過神」，約翰一書 4:20(經文一)又說「不愛他看得見的弟兄，就不能愛看不見的神。」既然沒有人見過神，我們當然會問：「如何分辨聖靈與邪靈的真偽？」出埃及記 33:20(經文二)，提摩太前書 6:16(經文三)，《聖經》是一貫的強調人不能見 神的面，見了就死。因為罪人不能在聖潔公義的 神面前站立，除非 神自己保守罪人，否則，正常情況是我們見到了 神就得死。

《約翰一書》多次強調耶穌把父 神顯明。祂是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，祂全然是 神，也全然是人。所以見到了耶穌就是遇見 神。假如有人真的要爭辯這個有沒有親眼見過 神的事，約翰可以清楚大聲的說：我的確見過滿有恩典與真理的救主耶穌基督。祂是 神，是三位一體中的 神子。但是約翰得到聖靈的啟示，告訴教會和我們，關鍵不是有沒有見過 神，而是有沒有 神的愛在我們裡面。見過耶穌不稀奇，當時見過祂的大有人

在。連法利賽人都見過!關鍵是 神的愛有沒有內住在我們裏面?我們有沒有把 神的愛活出來?約翰一書 4:16(經文一),有愛的人,是有 神住在他裏面的人。在今天的經文裏,約翰一書 4:13,15,17-18,20(經文一),使徒約翰提到四個 神內住在我們裏面的印證:神賜聖靈、宣認 神兒子、沒有懼怕的、愛弟兄的,都是有 神內住的印證,是有愛的表現。兩個關於 神的內住的功課我們要注意:

一、神的內住給我們膽量 (約翰一書 4:14-15, 17-18)

有一年,我出差,太帶著三個幼小的孩子留在家,難免會懼怕。我在城外的時候,我跟太太聯絡,她都說不用擔心,沒有懼怕。等到我一回到家,孩子們就蜂擁而上對我說:爸爸!你不在家的日子,媽媽叫我們三個人和她都睡在一張床上;叫弟弟拿球棒放在床旁邊;媽媽自己放了一把菜刀在她的另一邊。

人多可以壯膽!神的同在如何幫我們壯膽?約翰一書 4:4(經文四)是 神的應許,約翰一書 4:17(經文一),「坦然無懼」指的就是膽量。約翰一書 3:21-22(經文五),在 神面前有膽量可以做什麼呢?我們在禱告中可以放膽的向 神祈求,同樣的,有一天我們也可放膽的站在 神的寶座前,面對 神的審判。代表我們現在不需要活在恐懼中。為什麼「愛」有這樣的功效呢?神的愛意味著 神的靈住在我們裡面,祂的同在不但幫助我們壯膽,祂的愛跟救贖是息息相關的。以賽亞書 43:1-6(經文六)。耶和華愛以色列,因此祂救贖百姓,以色列人不但不用懼怕外在的強敵,更重要的是不懼怕 神離棄他們。神的救贖,意味著 神的同在與 神的愛。同樣的,神差獨生愛子耶穌基督降世為人,成了贖罪祭,以自己的性命把我們買贖回到 神的懷抱中。約翰一書 4:14-15(經文一),神的愛就是耶穌在我們還做罪人的時候為我們受死。當我們明白並且相信 神的救贖,就是我們明白接受 神的愛的時刻。

約翰一書 4:17-18(經文一),天父如何對待祂的兒子耶穌基督,祂也就如何的對待我們。你覺得耶穌可以坦然無懼的面對 神的審判嗎?當然可以!因為祂從未犯罪、完全聖潔、神的義在祂裏面已經完全了、神的愛也在祂裏面完全了。耶穌完全的順服 神、完全的敬畏 神、完全的愛 神和愛人,所以耶穌是 神的愛子,是 神所喜悅的。基督徒也是一樣,信靠耶穌的人,有 神的愛在裏面,這個愛會把懼怕驅逐出去。因此基督徒可以從容的等候最後的審判,因為到那日,我們穿戴的是耶穌完全的公義,而且 神的愛在我們裏面會完滿。神會以對待耶穌基督的方式來對待我們,祂會完全的擁抱我們。所以在今生,我們可以無懼的面對每一天,更坦然的面對審判的日子。

「在愛裏沒有懼怕」意思不是我們沒有懼怕就可以對 神隨便,對 神的敬畏還是該有的態度。約翰強調的是親近 神的時候,愛與懼怕不並存。我們不可能一方面越來越愛 神,卻又同時懼怕躲避疏遠 神。完全的愛會完成目標以及付諸行動。假如基督徒還懼怕 神的審判,這表示你沒有真的照著 神的話語去愛 神和愛人。這就是「懼怕的人在愛裏尚未得到完滿」的意思,而基督徒的愛心還只是紙上談兵。如果 神的愛在我們裏面,愛人的行動會在我們生命中不斷的顯明,那麼我們應該是沒有懼怕的人,不但不擔心耶穌的再來,還會渴望耶穌的再臨。如同約翰說:主啊,我願你來。求你快來!啟示錄 22:20(經文七)。因為我們因信稱義,有基督完全的義屬於我們,所以完滿的愛驅逐懼怕,因為懼怕含著懲罰。因此,我們要求 神幫助我們愛人如己,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我們的 神。

二、神的內住有一個過程 (約翰一書 4:13a, 14-15, 19-21)

約翰一書 4:13(經文一)提到了 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,目的和結果是什麼呢?約翰一書 3:23-24(經文八),聖靈的目的就是要我們相信耶穌基督,並且遵行彼此相愛的命令。所以聖靈的工作首先就是讓罪人悔改相信耶穌基督的名,願意信靠委身跟隨祂。約翰一書 4:14-15(經文一),先有 神賜給我們聖靈,然後聖靈使我們宣認耶穌是 神的兒子,是我們的救主,這是 神住在我們裏面的印證,也是 神的愛在我們裏面工作的結果,約翰一書 4:19(經文一),這個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的愛從哪裏來?是從 神而來!這份永不改變的愛是 神賜給我們的。在我們還是罪人時,耶穌就降世為人,為我們捨命受死,聖誕的提醒就是 神愛世人,神先愛我們的慶祝和敬拜。我們要坦然無懼的面對死亡審判,需要 神的愛在我們裏面落實完全。約翰一書 4:20-21(經文一),神賜下聖靈,使我們宣認相信 神兒子,在 神面前沒有懼怕,然後愛弟兄。這是一個每一個基督徒必經的信仰過程。它是愛發芽結果的流程,每一個階段,從悔改信主,都顯明 神的愛,聖靈在我們裏面的工作,代表 神住在我們裏面,我們裏面有 神的愛。

結語

弟兄姐妹:有神內住的印證,神賜聖靈、宣認 神兒子、沒有懼怕的、愛弟兄的。你現在生命在這四個的哪一個階段呢?還沒信主?或者有來教會但是還沒決志?或者你信主了,但是你仍然常常在 神的面前懷疑自己的得救?還有很多恐懼,被自己的罪控告,不知道該怎麼認罪悔改後靠耶穌的恩典站立稱義?或者在愛弟

兄的事上仍然跌跌撞撞,有很多的軟弱難處?求 神幫助我們.這個信仰的道路是一輩子的事,我們需要依靠神、與弟兄姐妹在主裡團契相交、彼此鼓勵禱告,才可能不斷成長,讓 神的愛在我們生命中開花結果.